

名家小品 自选系列

MINGJIA XIAOPIN

ZIXUAN XILIE

舒
芜
小
品

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

(京) 新登字 156 号

名家小品自选系列

舒芜小品

出版者：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
发行者：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
（北京海淀路 39 号 邮码 100872）
印刷者：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印刷厂
经销者：新华书店总店北京发行所
开 本：787×960 毫米 32 开
字 数：140 000
印 张：9.625 插页 2
版 次：1993 年 9 月第 1 版
印 次：1993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
册 数：1—3 000
书 号：ISBN 7-300-01756-8/I·105
定 价：5.80 元

BCK

题 记

听说近年来读者爱看小品文，于是我也有幸应出版社之约来编一本小品集。编成一看，很是踌躇：我这似乎不能说是小品文，不是和平闲适的一路，而是通常所谓“杂文”，行不行呢？转念好像也没有什么不行。没有谁规定过小品文只能是和平闲适之作。三十年代《论语》《人间世》等刊物提倡的小品文，固然的确是“以自我为中心，以闲适为格调”的；但是马上就有《太白》等刊物出来，提倡另一种小品文，即杂文式的小品文，很受读者欢迎。五十年代之初，我们报刊上之所谓“小品文”，则是从苏联学来的用语，专指揭露讽刺之作，其实就是中国之所谓杂文。可见，杂

文同小品文之间，并没有一道鸿沟，让读者看看各种各样的小品文，大约也没有什么不可以吧。

我写这些小文章，都是目有所见，心有所感，而且往往不是即见即感即写的，而是见了许多事，想了许多时，有相当的酝酿过程才写出来的。当时都希望生一点效力，现在回头一看，效力恐怕是微乎其微。就拿1983年写的那篇《名号称呼杂谈》来说，谈了一些中国人的名号称呼用法的规则习惯，意在纠正电视、电影、小说（特别是历史题材的作品）里面名号称呼上的混乱；而至今七八年来，混乱未减，且有变本加厉之势。这样琐屑的小问题尚且如此，则妄论天下大事之时，更不会生什么效力，可想而知。聊以自慰的是，我写作时，总是力求说出自己真正的看法想法，总是力求说得清楚透彻一些，在文章上也总是有着某种审美的追求。这些文章有效力也好，没有效力也好，倘若今后还可以供人看看，大抵也只是文章而已。读者如果从中看到，曾有过这么一个人，有过这么一些见见闻闻，有过这么一些看法想法，某些地方还能引起自己的同感，文章也还可看，还能体现出某种审美境界，我就很满足了。其实，古今多少名文，所能给予读者的，恐怕也

就是这些吧，那么我还是太奢望了。一九九二年
七月二十五日，舒芜。

目 录

- [1] 效“儒效”
- [8] 从“游龙戏凤”说到“妾不如偷”
- [15] 耶稣闻道记
- [19] 关于《立像与胸像》的两件事
- [23] 青面圣人
- [36] 乾隆皇帝圣虑发微
- [43] 关于几个女人的是是非非
- [55] 夜雨谈龙
- [61] 寂寞与复仇
- [75] 冬心颂
- [83] 花与剑之歌
- [88] 中元节感言

- [97] 请照《女四书》的镜子
- [100] 肃静回避
——某学术刊物编辑部讨论贯彻“百家争鸣”方针问题会议记录摘要
- [106] 炎风小语
- [111] 俯仰之间
——某局长日记钞
- [114] “男挑女”和“女挑男”
- [117] 说“难免”
 [附] 也说难免 (柳小如)
- [123] 说“闻腥”
- [130] 谈算旧账
- [142] 朝云墓前偶感
- [145] 名号称呼杂谈
- [156] “伤心岂独息夫人?”
- [165] 也是一条大“尾巴”
- [169] 用谭嗣同、李大钊的眼睛来看
- [175] 功不在禹下
- [181] 知识分子两分法初探
- [186] 三说“难免”
- [191] 论“翻脸认人”
- [195] “牛棚”试释

- [199] 虔诚的整人和挨整
- [203] 愿天下××人都成相识
- [207] “牛鬼蛇神”广狭义辨
- [212] 明长陵感怀与清昭陵补怀
- [220] “鲁迅杀头”诗话
- [224] 读《新青年》断想
- [228] 人不直立，天生此膝何用？
- [232] 政治运动中的群众
- [236] “牛棚”读书小忆
- [241] 新春三愿
- [244] “文革”馀威
- [249] 听其言而观其行
- [253] 潘金莲
- [256] 理解与代言
- [259] 秦可卿和拉拉
- [263] 鲁迅并未大发脾气
- [266] 关于《女性的发现》
- [270] 蔡元培的两次说媒
- [278] 文明女性的一侧影
- [284] 小书柜——我的精神摇篮
- [290] 木兰的悲剧
- [294] 私塾里的背诵

效“儒效”

钱穆教授曾在他所著的《墨子》(商务印书馆《百科小丛书》本)里说到儒家,有这么几句话:

他们的口号是:“学而优则仕,仕而优则学。”他们的事业,只争得贵族阶级下层一个陪臣的地位,——家宰和小相。他们讲究的便只是足食,足兵,宗庙会同,使于四方,做贵族的管家或跟帮。

这的确是一针见血之谈,把儒家的社会本质揭露出来,把他们的学说中心紧紧抓住了。

但这是说初期的儒家,在那时贵族世卿的政

治之下，做大官无望，故只好“做贵族的管家或跟帮”。后来，贵族世卿政治随着宗周而消灭，便无“管家或跟帮”可做，又怎么办呢？曰：孔子圣之时者也。效法孔子的，自然也是君子而时中，新情况之下自有新办法。又所谓“时中”，自然要越“中”越上进，故新办法倒比旧办法的眼界更高，不止“贵族的管家或跟帮”而已。不过，所谓“更高”，也不能达到“犯上作乱”的程度，“是故终身志望，不敢妄希帝王，惟以王佐自拟。观荀卿《儒效》篇云：‘大儒者，天子三公也；小儒者，诸侯大夫士也；众人者，工农商贾也。’是则大儒之用，无过三公，其志亦云卑矣。”（章炳麟《诸子学略说》）“坐而论道”的“三公”，比起“贵族的管家或跟帮”来，显然已高得多了。“坐而论道”之余，回想从前“宗庙会同，使于四方”的可怜相，自然不胜今昔云泥之感。这时，不妨把从前的丑态宣布出来，好像大资本家自述少年当小学徒的情形，反足以增加奋斗的光荣。

做了“三公”，“儒效”虽已达到，但“坐而论道”之时，究竟“论”些什么呢？不用说，“格、致、诚、正、修、齐、治、平”的“大学之道”，古来素称“帝王之学”，其将论及，是无疑的；像明太祖时那样，作为“儒臣”而“为诸武臣讲经史”，使他们“庶得保族全

身之道”，也是无疑的。问题在于，怎样使皇帝听信遵行这些“道”呢？在这里，就只好搬出祖传法宝的“天”来，说皇帝的行事必须上体天意，方可以使“国泰民安”，天象就“风调雨顺”；大背天意的，要失去“天命”而亡国覆宗，小背天意的，亦将使“寒暖不时，风雨无节”，有“天象示警”。这一套法宝，的确也有些用处。所以，因“日有食之”而“下诏求言”，因“雷震某某殿”而“避正殿省愆”，因“亢旱成灾”而“省狱决囚”，这一类事居然也史不绝书。所谓“天意”，便成为实现“儒效”的工具。

但这工具的使用，仍不免有时而穷。张献忠有一次将杀掉大批的人，天上忽然密云四集，雷震电掣。旁边有儒生乘机劝告，说是已有天象示警，应该停止。不料张献忠对天大骂：“老子杀人，关你什么事？”下令从山顶上对天放几炮，看他晴不晴，仍然把那大批的人杀掉了。这种时候，什么“天变”，真是所谓“卵用”了。

张献忠究竟没有做成皇帝，对于“帝王之学”还没有研究，所以才敢公然向天挑战，把天看得一钱不值。对于这种人物，有“择木之智”能“识去就”的“儒臣”，本来就不愿帮忙或帮闲，所以这种情形究竟较少遇到。而某些“真命天子”，譬如明太

祖那样的人，如果碰上一个，就不免真正地“伤脑筋”了。这位皇帝，本来也是流氓出身，只晓得一刀一枪的干法，不懂得文绉绉的玩意儿。但到了剪灭群雄，定鼎金陵以后，立刻和一切“太祖高皇帝”一样，悟到“马上得之，不能马上治之”的道理，再被刘基、宋濂一班“儒臣”所包围，于是也就弄起祭孔，封衍圣公，编纂《经书注疏》，选“儒臣”进讲《大学衍义》这些把戏来，因“日有食之”而“下诏求言”等等，也做了很多次。这时，“儒臣”们大概乐不可支，以为这个皇帝竟然也和别的皇帝一样被他们包围利用，“儒效”从此大行了。但不料，这位皇帝其实很有些不同，做出了两件使他们啼笑皆非的事。

第一件是：

（洪武元年八月）会以旱求言，（刘）基奏：“士卒物故者，其妻悉处别营，凡数万人；工匠死，髑骸暴露；吴将吏降者，皆编军户；足干和气。”帝纳其言，旬日仍不雨，帝怒。基有妻丧，遂请告归。（《明纪》卷二）

你说不下雨是由于这些原因，现在我把这些原因

除去了，为什么过了十天仍然不下雨呢？他的“怒”的确不无道理，这位开国儒臣刘基先生只好吓得借故告假回家去了。

第二件：

（洪武十三年九月）帝以密勿论思不可无人，乃建四辅官，以四时为号，诏天下举贤才。户部试尚书范敏荐耆儒王本等。丙午，告于太庙，以本及杜佑、龚敦为春官，杜教、赵民望、吴源为夏官，秋冬阙，命本等摄之，位都督之次，屡赐敕谕，隆以坐论之礼，命协赞政事，均调四时。又月分三旬，人各司之，以雨晴时若验其称职与否。居无何，敦等四人相继致仕。召安然代之。本亦坐事诛。（《明纪》卷四）

这些“耆儒”们忽然被荐来做这样大的官，虽无“三公”之名，但已“隆以坐论之礼”，本来以为可以充分发挥其“儒效”了。岂知明太祖的意思完全是别一种：你们平常惯说“儒效”，现在就来“效”你们一下看。该你管的十天以内，如果天象有变，就要你负责！天的事情谁料得定呢？多下几天雨，证明你不称职；多出几天太阳，也证明你不称职；热一点，

证明你不称职；冷一点，又证明你不称职。每天早起，战战兢兢地祝祷老天千万不要有变象；如果一天平安过去，才松一口气，又保住一天的饭碗；然而，接着又是明天，……这样的官谁干得了？自然不免“相继致仕”；而领銜的王本先生，竟被杀了头。明太祖这个办法，既不负“逆天”的恶名，反有“畏天”的美名，实在是塞住“儒臣”们的嘴，使他们不敢借名来叽哩咕噜，真是极其巧妙也极其毒辣的。

王本等人，既被称为“耆儒”，他们在应诏之时，对于将要担任的职务的危险性，总不能毫无所知，何以甘愿拚老命去冒险呢？曰：这也还是儒家的传统精神。“孔子之讥丈人，谓之‘不仕无义’。孟子荀卿皆讥陈仲：一则以为‘无亲戚君臣上下’，一则以为‘盗名不如盗货’。而荀子复述太公诛华士事，由其‘不臣天子，不友诸侯’。是儒家之潜心荣利，较然可知。所以者何？苦心力学，约处穷身，心求得雝，而后意谦。故曰：‘沽之哉，沽之哉！’不‘沽’，则‘吾道穷’矣。”（章炳麟《诸子学略说》）儒家自处，刻刻在“待价而沽”的状态中，愈老愈急于出脱。少年时还不妨带一点点“非圣无法”（略近于今语所谓“疑古”）的作风，做个踏脚石；等到名誉

已高，年纪已大，“疾没世而名不称焉”，就非赶快卖身投靠不可了。一时做不到“经筵讲官”，先“为诸武臣讲经史”或“为诸文臣讲经史”也可以，只要再进一步就成。反正“曾子居武城，子夏居西河，还安受着贵族的荫庇和豢养，而无可奈何”。“尽管他们学说上反对贵族，生活上还是同样的要依赖贵族的”。（钱著《墨子》）这种事情原是自古而然，毫不足怪的。

所可怕者，还是遇到明太祖那种“效‘儒效’”的办法。虽然可以怨于前失，不再以“天”为实现“儒效”的工具，另换个什么，而成为“新儒学”；但无论另换个什么，只要还言“儒效”，仍然可以即用其工具来“效”它一下。譬如说“大陆农业文化的永远青春”吧，那么，就叫他去种田，看他能长生不老以至返老还童否。再譬如说“抗战的动力全在教育”吧，那么，就叫他带着几个学生上战场，看他能打退敌人否。此外，譬如说“担水砍柴皆有妙道”之类，也不妨就叫他试几天“担水砍柴”，不说出那里面的“妙道”就不准停止。

这为他们计，当然有点吃不消；然而，为我们愚民计，好处是多的，首先就落得一个耳根清净。

1944年2月6日于重庆左道楼

从“游龙戏凤” 说到“妾不如偷”

前两年，曾有关于陶潜的争论。有人站出来大义凛然地说：每个人都不应该逃避责任而去做隐士；故陶潜的立身行事是错误的，云云。这个道理，其实是古已有之：

普天之下，莫非王土；率土之滨，莫非王臣。

君，天也；天可逃乎？

圣代无隐者，英灵尽来归。遂令东山客，不得顾采薇。

一切圣明天子，尤其是开国之君，对于所谓“山林

岩穴之士”，常常不惮烦劳，三令五申，非尽量搜罗出来以点缀太平不可。《桃花扇·尾声》一折里就表演出拿着拘票之类来“礼聘”山林隐逸的情形。

尤其可怕的，是明太祖的办法：

贵溪儒士夏伯启叔侄断指不仕，苏州人才姚闰、王谟被征不至，皆诛而籍其家。（《明纪》卷五）

不但杀头，而且抄家。后来，还因此“辑官民过犯，条为《大诰》，分列十目”，最后一目就是“寰中士夫不为君用”。那里面的刑法，据说是“凌迟，梟示，种诛无虑千百，弃市以下万数”，则对于那些“不为君用”的隐士们，至少也是“弃市”，并且著为定法了。

为了不做官，竟至于砍断手指，则官之不可做也可想而知。试看那时的情形：

（洪武十八年三月）帝疑北平二司官吏李彧、赵全德等，与户部侍郎郭桓为奸利。己丑，坐桓盗官粮，诛之。自礼部尚书赵瑁、刑部尚书王惠迪、工部侍郎麦至德，暨六部左右侍郎以下，皆死。赃七百万。词连直省诸官吏，系